

國立屏東大學 研究所學生宿舍住宿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名		系所班別		學號	
公費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性別 與 住宿棟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民生校區小東樓4樓(2人雅房)	
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屏師校區光華樓2樓(3人雅房)	
部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日間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夜間部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屏師校區光華樓2樓(2人雅房)	
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屏師校區光華樓2樓(1人雅房)	
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屏師校區光華樓1樓(3人雅房)	
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屏師校區光華樓1樓(2人雅房)	
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屏師校區光華樓1樓(1人雅房)	
連絡電話		身份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際(境外)學生		
緊急聯絡人姓名		關係		連絡電話	

住宿注意事項及契約內容

- 一、本次申請以住宿當學年為期限，新學年及寒暑假住宿需另外申請，學期結束時應配合學校規定搬離及收整個人物品。
- 二、住宿期間未經生輔組同意不得私自調換床位，寢室人數不足規定人數者，依規定由學校視狀況拆併寢。
- 三、宿舍訪客開放時間只限平日09：00~12：00、14：00~17：00，需由受訪者親自引領至櫃台登記(週六、日及國定假日不予開放)。訪客時間外不得讓非該宿舍住宿人員進入，違反者依宿舍相關規定論處。
- 四、因故勒令退宿及自動申請退宿者，應立即遷出，不得佔有床位。
- 五、住宿人員須遵守本校學生住宿自治與管理辦法等，如有違反依相關規定論處。
- 六、學校宿舍管理人員基於管理及安全上之需要時，得進入寢室進行維修及檢視。
- 七、若因故未返校住宿，致在外肇生意外事故，概由住宿學生自行負責。
- 八、床位不足時將以申請順序為優先，餘額再視住宿申請辦法安排之。
- 九、因住宿棟別及房型可供選擇，請擇一勾選即可，以利後續床位安排。
- 十、表單所填寫個人資料僅作為申請住宿申請用，並依個資法及個資法施行細則相關規定，作為有關業務查詢等運用處理，特此通知。

申請學生(簽名)： (請先詳閱注意事項後再簽名或蓋章)

生輔組核章： 住宿床位： 住宿費： 元

11009製表

學號： _____ 姓名： _____ 研究所住宿申請表1份

出納組核章： 共 元